

此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閣下對本信件的内容有疑問，
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意見。

敬啟者：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富蘭克林歐元高息基金（「本基金」）的投資政策之更新**

本信件適用於通過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或 (ii) 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賬戶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合稱，「投資者」）。

除另有規定外，本信件內所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7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由 2023 年 3 月 9 日起，本基金的投資政策應作出更新，以將投資於應急可轉換證券的最高比例由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 提高至 10%。

因此，基金說明書內本基金的概況中「投資政策」一節的第七段應作出以下修訂：

「由於投資目標可能須透過靈活多變的投資政策實行，故本基金可能亦會暫時或在額外的情況下，另外尋求投資機會，投資於以歐元計算的任何其他類型證券，如政府證券、優先股、普通股及其他與股票掛鈎的證券、認股權證及可兌換普通股的證券及債券。本基金可能投資最高達 10% 之資產於與信貸掛鈎之證券，投資經理可能透過該等證券作為投資於高回報範疇、銀行借貸或投資級別債務市場之更快速及更有效率之工具。本基金亦可能投資最高達其總資產 10% 於違約證券。此外，本基金亦可輔助投資於可換股證券及應急可轉換證券（於應急可轉換證券的投資將不會超過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 10%）。」

* * * * *

除上述所載變更外，本基金的運營及／或現時管理方式將不會改變，且對投資者亦沒有其他影響。本基金的整體風險概況在變更後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化或上升。上述變更不會構成本基金的重大變更，不會對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信件所載之變更不會導致本基金的收費水平或收費結構發生任何變化。因變更而產生的任何費用及開支將由管理公司承擔（除刊發本信件之費用外，該費用預計約為 3,000 港元，將由本基金承擔）。

* * * * *

如閣下不同意本信件所載的上述變更，可在不遲於 2023 年 3 月 9 日下午四時（香港時間）（無需向本公司支付費用）贖回受該變更影響的本基金的股份或轉換該等股份至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¹的本公司其他子基金的股份中，有關詳情披露於基金說明書。

本公司包含多種可滿足不同目標的子基金。閣下現有的持股可轉換為證監會認可¹的本公司其他子基金中。收到閣下的指示後，本公司將按照基金說明書的規定為閣下執行轉換，並不收取費用。

如閣下不希望轉換閣下的股份，並想贖回該等股份，贖回將按照基金說明書的規定進行，並不收取費用。

請注意，儘管本公司不會就送達香港代表的贖回及轉換請求向受上述變更影響的投資者收取任何贖回或轉換費用，但在部分情況下，相關銀行、投資顧問或其他中介人或會收取轉換及／或交易費用。其亦可能設置較上述交易截止時間為早的本地交易截止時間。建議投資者諮詢其銀行、投資顧問或其他中介人（如適用），以確保其指示可於上述交易截止時間前送達香港代表。

在投資於本公司另一獲證監會認可¹的子基金之前，請確保閣下已閱讀並理解適用於基金說明書所述的相關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政策及費用。

* * * * *

管理公司及董事局就本信件的内容截至本信件印刷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基金說明書及本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可於香港代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²下載）將就上述變更作出更新。本公司香港發售文件的更新版本亦適時可於香港代表辦事處提供。

如閣下需要任何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或致電我們的投資者熱線 +852 2805 0111 或聯絡香港代表（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8 號遮打大廈 17 樓）。如閣下不是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您不需要將此信轉發給您的最終客戶。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作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

香港，2023 年 2 月 8 日

¹證監會認可並非為對某一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